檔　　號:
保存年限: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劉士豪
電話：03-8462860-259
傳真：03-8462780
電子信箱：teachergood777@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吉安鄉稻香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0716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作業要點、積分審查參考原則、日程表、申請表、教保專業知能認定課程表(376550000A_1120071675_ATTACH1.pdf、376550000A_1120071675_ATTACH2.pdf、376550000A_1120071675_ATTACH3.pdf、376550000A_1120071675_ATTACH4.pdf、376550000A_1120071675_ATTACH5.pdf)

主旨：檢送「112年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作業要點」及相關表件各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112年4月11日高市教幼字第11232574400號函辦理。

二、為配合旨揭遷調作業，本府訂於112年4月28日(五)上午9時30分至12時於本府教育處第二會議室進行縣市小組辦理申請人積分審查相關工作。

三、相關資訊請逕至「112年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教保員及助理教保員申請遷調他縣市服務網（網址：https://pctasweb.kh.edu.tw/112)」下載。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花蓮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04/14 14:15:12

112/04/14
1120001464